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
新乡县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新乡县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甲 方：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

乙 方：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新乡市新乡县

签订时间：2026年7月21日



甲方：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

乙方：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新乡县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咨询服务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新乡县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2. 合同金额：人民币 1720000.00 元（大写：壹佰柒拾贰万元整）。

3. 服务地点：新乡市新乡县

4. 服务时间：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二、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人民币860000元（大写：捌拾陆万元整）。服务结束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人民币860000元（大写：捌拾陆万元整）。

2、发票事项：已至本条款约定的付款节点，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相应付款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四、履约验收

1. 乙方按本合同附件一的要求开展服务工作。

2.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及服务内容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

3. 验收时间及标准：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20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五、权利和义务

-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技术支持，协调区域内企事业单位支持乙方开展工作。
- 2、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 3、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服务期间要保障服务团队人员人身、财产安全，甲方对服务期间因乙方原因引起的乙方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问题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 4、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机器设备造成损害的，应造价赔偿。
- 5、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因大气环境环境质量排名连续在省倒15被省市约谈的，约谈一次扣服务费5万元或延长服务期半个月。2026年年度目标未退出全省后15位的，扣服务费5万元或延长服务期半个月。
- 6、针对第5条的考核指标，在乙方针对性提出切实可行的治理建议后，若甲方不予以采纳，或采纳实施后的实际落实效果因非乙方原因未达到建议要求的，或乙方巡查发现问题交办后，乙方已尽到合同义务但当月和年度首次问题复查整改率不足80%等非乙方原因导致的考核指标不满足要求的，视为考核合格。

六、保密责任

双方均对本项目合同、协议、技术、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除有关监管机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其承担的披露义务以外），如有违约情形发生应赔偿对方由此受到的经济损失。

七、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合同约定内容，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八、争议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按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协商不成的，提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九、其他

1. 本合同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需附法人授权书）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3份，乙方3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服务内容

附件2：成果交付清单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乙方：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州）兴贸一街7号院4号楼3层302室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新街口北大街支行

账号：01090311300120105103924



附件1：服务内容

1. 重点区域溯源监管服务

(1) 颗粒物卫星遥感反演

服务期内每日（除去云层严重遮挡情况下）推送新乡县颗粒物卫星遥感反演图片，服务期内出具卫星遥感监测台账1份。

(2) 火点自动识别监测服务

服务期内每日根据影像自动算法识别新乡县火点燃烧情况，第一时间锁定污染证据，指导现场工程师开展问题排查交办反馈工作。

(3) 无人机航拍溯源服务

在服务期间使用一套无人机开展溯源排查服务，辅助巡查工程师现场巡排查，弥补传统监测手段的不足与局限，提升污染溯源排查工作效率，及时发现大气污染问题。

(4) 七参走航溯源监测服务

服务期内可使用一套可监测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O₃、VOCs七项参数的便携式走航监测设备，提供监测溯源服务。辅助巡查团队及时发现污染问题，通过走航监测，精准锁定污染源并记录污染扩散影响证据，为大气环保监管工作提供数据支撑，以量化数据辅助污染源排查团队及时发现污染问题。

(5) VOCs走航溯源监测服务

臭氧污染重点时段利用走航监测车开展常见的VOCs组分连续检测分析。服务期内共走航监测15天，通过分析VOCs排放的时空分布规律、主要污染组分及来源，快速识别VOCs高值区域及排放源头，锁定问题点位或企业，为精准治污提供靶向目标。

2. 重点企业专项诊断服务

针对新乡县15家重点涉气工业企业进行专项诊断检查。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 环保手续合规检查服务

企业环保手续资料检查主要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验收监测报告、产业政策、排污许可证（副本、执行报告）、自行监测（方案、报告）等环保手续合规化检查。

(2) 废气收集专项检查服务

现场查看生产设施和污染物治理设施是否存在旁路偷排和跑冒滴漏；查看生产现场是否有明显积尘或异味；检查废气是否应收尽收；检查涉VOCs排放企业是否按要求的频率和范围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监测；检查是否存在不必要的生产和治理设施旁路（含应急放散口和火炬），旁路是否有规范的监管措施及启停记录。

（3）治理设施专项检查服务

检查污染治理设施的关键设备、仪器仪表、技术参数是否符合政策、工程技术规范、质量标准等要求。检查污染治理设施和集输系统是否存在停运、不能启动、破损泄漏等问题，对存在有色烟羽、拖尾、“烟囱雨”等现象以及自动化水平低、脱硫脱硝剂及吸收剂组分不明确等，重点检查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判断污染治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

（4）环境管理专项检查服务

对生产运行与污染治理设施关键参数、曲线以及生产运行台账进行对照查阅，重点对生产启停、重污染应急响应、故障检修等非正常工况时段进行交叉验证。检查自动监测设备的采样探头、传输管线，等是否符合规范要求。检查监测数据、运维台账记录是否全面准确，是否存在超标排放。分析企业生产负荷及工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状况与自动监测数据变化的相关性。检查主要排口采样平台、监测点位、采样口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3. 科学管理体系完善服务

（1）空气数据盯控指挥调度服务

技术团队协助生态环境局对空气质量数据进行盯控调度，分析站点高值及污染事件，并指挥调度巡查工程师针对重点污染事件开展溯源排查。

对本地空气质量考核站点数据进行持续盯控，对气象特征、空气质量考核排名、考核目标差距、空气质量指数特征差异、重点污染时段等进行综合分析，结合本地各责任单位部门分工，在地区大气污染防治调度群内进行调度，提高每日空气质量管控的针对性。及时发现异常高值，针对高值结合其他多源数据开展分析研究，若判断为污染事件，迅速开展现场溯源并调度建成区巡查人员及各乡镇协助开展高值排查反馈工作，并对问题情况进行归档。通过盯控值守和调度快速反应，做到“小时保日、日保周、周保月、月保年”。

（2）污染过程数据跟踪分析服务

技术团队协助生态环境局通过对实时数据监控、历史数据分析、区域排名变化分析，结合气象条件、污染源分布情况，运用技术手段，对数据进行多维度、多因素分析，对污染过程进行研判并提供跟踪分析服务。

对于污染事件形成专题研究，分析特殊污染的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变化、污染源数据变化、本地气象条件变化、传输情况等。同时对本年度发生的重点污染事件进行总结分析，精准分析总结空气状况，污染来源及影响，提出有效措施建议。

（3）动态污染管控清单完善服务

技术团队结合新乡县已有的管控清单，以核心区异常高值快速溯源排查消除污染问题为目的，细化并梳理建立核心区域污染源管控清单及地图，定期进行更新。当污染事件出现时，根据气象及污染相关性快速锁定潜在污染源，实施治理工作，实现污染源全程的动态化管理。

①动态污染管控清单

小尺度污染源管控清单可以作为大气污染源动态调控的重要技术工具。以2个省控站点中心为原点，辐射周边3公里，通过以点带面全面开展各类涉气污染源摸排核查工作，建立规范污染源台账，采集包括工业企业、建筑工地、餐饮店面、加油站、汽车维修店、物流园等各类大气污染源信息，精准记录核查。

②动态污染源类地图

结合小尺度管控清单，将污染源在地图上逐一标记，实行挂图作战。通过定期排查结果对污染地图进行动态更新，以此倒逼工作措施落实，确保按时完成整治任务。

（4）现场排查督导落实管控服务

在目前各项巡查工作的基础上，技术团队会同生态环境局人员（现场巡查工程师）以问题快速发现为目标，协助对核心区域周边全面核查、摸清污染分布情况；结合气象条件，开展日常污染源排查；根据数据盯控高值调度情况开展溯源排查工作，并针对污染事件进行交办，并督导问题整改落实。以问题快速发现为目标，以考核站点周边各类污染源精细化管控为重点，充分发挥监测预警体系优势，协助各委办局对本地核心区域及周边重点工业企业等污染源进行巡查并提供现场技术指导。针对每个交办的问题，巡查工程师将根据问题整改反馈情况进行复查销号，复查发现仍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再次进行交办。

（5）定期形势分析研判会商服务

技术团队提供与相关单位开展会商、问题分析，并提供管控建议。在污染天气期间加大会商频次，对污染过程进行成因分析提供应急管控措施，降低本地污染贡献。技术团队利用多种数据来源，定期总结大气环境变化特点、巡查发现问题和统计考核情况，并根据现有空气质量预报结果，研判未来空气质量形势、提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重点内容。

附件2：成果交付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成果提交
1	重点区域溯源监管服务	颗粒物卫星遥感反演	颗粒物卫星遥感反演台账1份。
2		火点自动识别监测服务	火点识别台账1份。
3		无人机航拍溯源服务	无人机航拍溯源问题台账1份，定期更新。
4		七参便携走航溯源监测	便携式走航溯源问题台账1份，定期更新。
5		VOCs走航监测服务	VOCs走航溯源监测台账1份。
6	重点企业专项诊断服务	环保手续合规检查服务	环保手续合规检查台账及建议1份。
7		废气收集专项检查服务	废气收集专项检查台账及建议1份。
8		治理设施专项检查服务	治理设施专项检查台账及建议1份。
9		环境管理专项检查服务	环境管理专项检查台账及建议1份。
10	科学管理体系完善服务	空气数据盯控指挥调度服务	提供空气质量调度台账1份，定期更新。
11		污染过程数据跟踪分析服务	针对特殊时段出具专项管控建议报告，在秋冬季、臭氧高发季、重污染过程出具不少于6份。
12		动态污染管控清单完善服务	动态管控清单1份（定期更新）； 动态污染地图1份（定期更新）。
13		现场排查督导落实管控服务	提供现场污染问题台账1份，定期更新。
14		定期形势分析研判会商服务	定期研判会商，并提供空气质量周会商材料不少于12份。